

证券代码：872879

证券简称：紫照股份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安徽紫照建筑节能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一） 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安徽紫照建筑节能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期经营发展需要和整体战略规划，为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及减少公司挂牌维护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二） 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持续加强经营管理能力，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 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公司、公司股东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已就该事项达成初步一致意见。公司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具体安排详见公司

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间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安徽紫照建筑节能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安徽紫照建筑节能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